

2024年山东蓝湾新材料有限公司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要求，我公司认真识别所排放物质中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特对2024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报告如下：

一、废水排放情况

我公司2024年产生污水964005立方，废水中污染物种类主要是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废水污染物无《有毒有害物质水污染物名录》中有毒有害物质。

二、废气排放情况

我公司共有10个排气筒，排放的废气污染物种类主要有：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具体情况如下：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废气处理方式
DA001	挥发性有机物，甲醇，正己烷，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甲酯，氯甲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氨（氨气），一氧化碳，丙烯腈	热力焚烧法
DA002	氯甲烷	液氮冷却塔
DA003	二氯甲烷，甲苯，氨（氨气），丙烯腈，丙烯酸，臭气浓度，挥发性有机物，丙烯酸甲酯，甲醇，甲醛，乙醛，顺丁烯二酸酐，硫化氢，丙烯酰胺，三甲胺，3-氯-1-丙烯，苯系物	喷淋+生物滤塔+活性炭吸附

DA004	镉及其化合物, 氟化氢, 一氧化碳, 砷及其化合物, 氯化氢, 颗粒物, 二噁英类, 锡, 锑, 铜, 锰, 镍, 钴及其化合物, 二氧化硫, 氨(氨气), 汞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铈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挥发性有机物, 氮氧化物	急冷+消石灰喷射+脱酸塔+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两级SCR脱硝+碱液喷淋+湿式静电除尘
DA007	丙烯腈, 丙烯酰胺, 丙烯酸,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氨(氨气), 硫酸雾, 臭气浓度	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酸喷淋
DA008	挥发性有机物, 颗粒物, 丙烯酰胺	布袋除尘+水喷淋
DA009	丙烯酰胺, 氨(氨气),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丙烯腈, 丙烯酸, 硫酸雾, 臭气浓度	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酸喷淋
DA010	挥发性有机物, 臭气浓度, 氨(氨气), 丙烯酰胺, 丙烯腈, 丙烯酸, 颗粒物, 甲苯	纤维过滤棉+活性炭吸附+碱喷淋
DA013	丙烯酰胺, 丙烯酸, 丙烯腈, 挥发性有机物, 氨(氨气), 颗粒物	旋风除尘+尾气吸收水喷淋
DA014	丙烯酰胺, 丙烯腈, 丙烯酸, 挥发性有机物, 氨(氨气), 颗粒物	旋风除尘+尾气吸收水喷淋

三、危险废物排放情况

我公司 1 个独立的危险废物仓库, 1 个独立的精馏残渣储罐,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等均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2024 年我公司共产生危险废物 1567.629 吨, 共委托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各类危险废物 362.838 吨, 通过企业自建焚烧炉处置危险废物 1216.058 吨。各类危险废物产生量和转移量具体见下表: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吨)	转移/利用处置量(吨)
废活性炭	28.59	28.59
废物包装物	52.12	52.12
污水站污泥	140.78	140.78

废炉渣	2.22	2.22
废机油	1.06	1.06
实验室废物	2.39	2.39
焚烧飞灰	83.593	135.678 (其中 52.085 吨是上年剩余未处理的)
催化剂蒸馏残渣	1256.876	1216.058

(综上,我公司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全面受控,未造成相关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表述。

特此报告。

山东蓝湾新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2025年3月1日